尼玛县审计局2025年度部门（单位）预算公开说明

2025年2 月20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尼玛县审计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尼玛县审计局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尼玛县审计局预算明细表

第三部分 尼玛县审计局部门（单位）预算数据分析

一、尼玛县审计局收支总体情况

二、尼玛县审计局收入总体情况

三、尼玛县审计局支出总体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体情况（按功能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总体情况（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体情况

九、政府性基金“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尼玛县审计局概况

1. 主要职能
2. 主管全县审计工作，对属于审计范围的财务收支合法合规地进行审计监督，对国家及自治区、市、县有关重大政策措施贯彻落实情况进行跟踪审计。
3. 制定审计发展规划和工作计划，贯彻落实财政经济相关政策。对直接审计、调查和核查的事项依法进行审计评价，作出审计决定或提出审计建议。
4. 向上级及相关领导人提出年度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报告。向县委、县政府报告对其他事项的审计和专项审计调查情况及结果。依法向社会公布审计结果。
5. 对县级预算执行情况和其他财政收支、自然资源管理、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与修复情况开展直接审计，出具审计报告，依法作出审计决定。
6. 按规定对党政主要领导干部及其他单位负责人实施经济责任审计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
7. 组织实施与国家及自治区、市、县财政收支有关的特定事项进行专项审计调查。
8. 依法检查审计决定执行情况，督促整改审计查出的问题，依法办理被审计单位对审计决定提请行政复议、行政诉讼。协助配合有关部门查处相关重大案件。
9. 指导和监督内部审计工作，核查出具的审计报告，组织开展全县审计系统的培训、指导交流、信息推广等工作。
10.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我局隶属行政机构，人员编制5人，行政人员编制3人。2025年，我局在职职工3人，其中：正科级1人，副科级2人。我局共设置一个集中办公室、我局财政认可车辆为0辆。

第二部分

尼玛县审计局2025年度预算明细表

（表格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尼玛县审计局2025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据分析

一、部门（单位）收支总体情况

收支总预算 123.03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国资预算拨款收入、专户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上年结转；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外交支出、教育支出、科学技术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部门（单位）收入总体情况

收入预算总量 123.03 万元，同比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 。其中：上年结转 0万元，占 0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23.03 万元，占 100 %；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 %；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 %。

三、部门（单位）支出总体情况

支出预算总量 123.03 万元，同比增加 0万元，主要原因是： 。其中：基本支出 112.03 万元，占 91.05 %；项目支出 11 万元，占 8.95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

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23.03 万元，同比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 。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收入123.03 万元、政府性基金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4.58 万元、国防支出 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24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8.83 万元、农林水支出 0 万元、 住房保障支出 8.38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0万元、其他支出 0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体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23.03 万元,比2023 年执行数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 。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23.0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4.58 万元，占 76.87 %；国防支出 0万元，占 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1.24 万元，占9.13 %，卫生健康支出 8.83 万元，占 7,17 %，农林水支出 0万元，占 0 %，住房保障支出 8.38 万元，占 6.81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0万元，占 0 %，其他支出0万元，占 0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总体情况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12.0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03.71 万元，主要包括（以下内容根据部门具体情况进行填列）：工资性支出（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其他社会保险缴费（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其他工资福利支出（个人取暖费、独生子女费、煤油补贴、加班补助、休假探亲费、乡镇教职工生活补助、特级教师津贴、其他工资福利支出）、职业年金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学生助学金、三包经费、学生奖学金、免费教育经费等、营养改善计划试点资金、班主任津贴、西部计划志愿者生活补助）。

公用经费 8.32 万元，主要包括（以下内容根据部门具体情况进行填列）：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公务通讯补贴、离退休人员公用经费、电梯运行维护费、食堂补助、邮寄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工会经费、车辆保险。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总体情况

2025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2.16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公车运行费 1.8 万元，公务接待费 0.36 万元。“三公”经费预算比2023年减少 0 万元，压缩 0 %，主要原因是 。

2025年因公出国（境） 0 个团组、 0 人，公务用车购置 0 辆、保有 0 辆，国内公务接待 0 批次、 0 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体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 0 万元,比2023年执行数减少 0 万元， 我单位2025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九、政府性基金“三公”经费总体情况

我单位2025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我局未安排采购预算。

（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5年 1 月底，本部门及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0 辆。

（三）2025年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5年实现财政支出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实行绩效目标管理 1 个，资金 11 万元，其中：中央转移支付资金 0 万元，地方资金 11 万元。项目资金（见名词解释）实行绩效目标管理 1 个，分别是（项目名称 审计专项业务 ，资金 11 万元；差率费7.00万元，办公费4.00万元）。

（四）扶贫资金管理使用情况及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无

（五）政府债务情况。

我单位无债务。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资预算财政拨款。

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五、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重点项目：重点项目：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政府重大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的项目，覆盖面广、影响力大、社会关注度高、实施期长的项目，或与本部门职能职责密切相关的项目或预算安排支出相对较大的项目（具体重点项目由各部门结合实际自行确定）。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是指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